

包头师范学院

教师教育学院(教师发展中心)

教师教育(教发) 2026-10 号

关于公布 2025 年校级本科教学改革项目(教师教育、教师发展方向)通过中期检查名单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为加强对校级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的管理,及时掌握 2025 年校级教改立项项目的进展情况,更好地巩固项目成果及做好研究成果的转化工作,对 2025 年校级教学改革立项项目(教师教育、教师发展方向)进行中期检查,检查结果如下:

一、检查结果

1.一般项目中期检查以二级学院为主体进行,各学院将项目检查结果均以《包头师范学院本科教学改革立项中期检查审核意见》形式提交教务处。各学院提交检查报告结果中各项目均通过中期检查。

2.重点项目中期检查由教师教育学院统一组织,采取现场汇报方式。经专家评审,各项目均通过中期检查。

3.教师教育学院抽查。教师教育学院对各学院提交的《包头师

范学院本科教学改革立项中期检查报告书》进行审核，各学院提交中期检查报告书建设项目全部通过中期检查。

二、工作要求

1.通过中期检查的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结合实际进一步开展推广应用工作，深入推动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2.各二级学院应继续高度重视教学改革项目建设工作，认真总结建设经验，进一步提高教学改革项目建设水平，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

特此通知

附件1：包头师范学院2025年教学改革项目（教师教育、教师发展方向）通过中期检查名单

教师教育学院（教师发展中心）

2026年5月20日